

十八、第 4 屆第 6 次臨時會第 4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9 日上午 11 時 17 分）

一、二讀會：審議 114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交通部門）

二、額數問題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請就座，開會。（敲槌）我們先來確認會議紀錄，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同仁的桌上，請參閱，有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向大會報告，今天繼續二、三讀會，接續昨天的進度，昨天是審到捷運局歲出第 18 頁，我們從這裡開始，請召集人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各位議員翻開 114 年度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審查意見一覽表，交通部門第 3 頁，請翻開 17-170 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第 18 頁，科目名稱：非營業特種基金-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預算數 3 億 4,389 萬 8,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修正通過。獎補助費-對特種基金之補助，預算數 2 億 9,559 萬 8,000 元-其中，捷運與輕軌、營運施工等業務宣導、大眾捷運場站及毗鄰周邊地區發展 TOD 概念業務宣導與推廣，預算數 1,000 萬元，刪減 400 萬元。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不好意思，我稍微看一下，第一位是李議員雅靜要發言，跟大家報告，因為小組有刪 400 萬元，召集人要不要說明？還是就讓議員問問題？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議員雨庭：

就讓議員問問題。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召集人沒意見喔！好，那先請李議員雅靜發言。

李議員雅靜：

針對這筆預算我還是要拜託局長，凡事只要涉及到大眾運輸工具，就是捷運也好、輕軌也好，請你們有規劃要經過的一定要有當地的說明會，而且我要拜託大家，你的工作人員不要多過於現場的市民朋友，我所謂的市民朋友是緊鄰這些有關係的相關人，因為就這幾次的經驗，除非我們自己去動員，不然沒有人知道你們什麼時候要開說明會。另外現在正是捷運局需要建設經費的時候，不是宣傳宣導經費，如果你要編列經費去辦什麼跨年晚會，我會主張刪除預算，譬如在第 18 頁底下有一筆捷運與輕軌營運施工等業務宣導，大眾捷運場站及毗鄰的周邊宣傳及推廣的預算多達 1,000 萬元，什麼的宣傳需要 1,000 萬

元？你應該是要著重在建設上，所以本席主張這一筆預算刪除 900 萬元，我留 100 萬元讓你辦一些說明會和該做的事情，以上先跟大會做這樣的提案，但還是要再次拜託捷運局，該開說明會的 1 次、2 次、3 次，再怎麼辛苦都要讓市民朋友達到滿意，我們要蓋的是永久的百年建設，蓋好之後要改變很困難，根本不可能，所以要拜託局長在說明會上我要求你們要有一定的 SOP 出來，什麼時候動工？動工反推回去可能半年之前就要開始召開說明會，來回一定會有意見，那意見你們收集完討論完以後，第 2 次的說明會怎麼通知當事人跟上次沒有來參加過說明會的人？一次又一次的說明會才能達到大家互通有無，因為不管是從昨天的預算還是到今天 78 頁，我對照一下，如果沒猜錯，這筆 1,000 萬元是今年第 1 次編對不對？我不懂你編這個預算做什麼？你們該溝通的又沒有溝通好，甚至下下禮拜要動工了，這禮拜要不是議員發現請你們開說明會，你們也不動如山，沒有人知道你們要幹嘛，所以我要拜託大家，市民朋友很歡迎也很想要建設，但是你們務必要達到把傷害降到最小，尤其是道路安全的部分，所以雅靜主張在第 18 頁底下的 1,000 萬元刪除 900 萬元，以上。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個就是原先被小組刪掉 400 萬元的同一筆對不對？原來刪 400 萬元，現在變成刪 900 萬元是不是？〔對。〕好，有沒有其他議員有意見？沒有意見，請黃議員紹庭發言。

黃議員紹庭：

我順著剛才雅靜議員的問題，局長，雖然你的描述有講，還是給你一個機會說明，你新編的 1,000 萬元準備怎麼用啊？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基本上尊重大會的決議，因為這是今年編，另外我們會在最後的額度內辦理說明會還有相關的宣導，尤其是交尾還有施工前的說明會，我們會持續辦理。

黃議員紹庭：

不是，說明會花 1,000 萬元沒有人會接受，要告訴大家你編這 1,000 萬元要做的內容是什麼？我給你機會解釋。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好，第 1 個就是施工的說明會，包括黃線、小港連線跟岡山路竹延伸線，這部分我們初步概估岡山 RK2 到 RK6 有 5 個車站，黃線會有 8 個車站，小港連線會有 3 個車站，同時我們有一個通風豎井，另外我們還有一個 Paking track，就是轉側軌，這個我們會持續動工，也有一些說明會需要辦理。

黃議員紹庭：

這樣好了，你數給我看，在說明會的這一些場站裡面有幾個要做 TOD 的？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應該會有一半以上，對。

黃議員紹庭：

你幾個都不知道嗎？幕僚跟局長講一下，我們還有幾個 TOD 的要標的還沒標出去？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TOD 聯合開發部分我們持續在辦理，今年已經有 5 宗基地出去了。

黃議員紹庭：

不要講已經辦的嘛！就今年預算嘛！你今年有幾個場站是已經決定要聯合開發的？還在規劃中的我不管，有幾個？局長。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今年我們準備公告的有 4 個案子。

黃議員紹庭：

有 4 個要聯合開發。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們會有 4 個案子，明年 115 年目前為止有 2 個，基本上會有 6 個。

黃議員紹庭：

這都黃線的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不只黃線。

黃議員紹庭：

還有什麼？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包括黃線，然後包括可能紅橘線，我是按照順序排。

黃議員紹庭：

紅、橘線還要做聯合開發喔！〔對。〕紅橘線哪一個站還要做聯合開發？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紅橘線像 O9。

黃議員紹庭：

O9 在哪裡？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O9 就技擊館。

黃議員紹庭：

技擊館那邊做聯合開發？〔對。〕土地在哪裡？那個公車站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不是，就是現在的停車場，對，棒球場。

黃議員紹庭：

棒球場，〔對。〕你講的那個就議會這邊而已。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就是衛武營技擊館那邊。

黃議員紹庭：

那黃線有幾個要聯合開發？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黃線今年跟明年 Y15 跟 Y18 已經標出去準備簽約，這個我們會繼續做。

黃議員紹庭：

還有哪一個？標出去的不用跟大家講。你這條預算應該是要為了未來要再去推動的聯合開發辦的說明會比較重要嘛！〔是。〕你直接講有幾個黃線的。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Y3 都市計畫已經通過，就是在運動園區，〔好。〕另外在 Y6 的部分我們目前正在走都市計畫。

黃議員紹庭：

Y6 在哪邊？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Y6 就是在本館路上。

黃議員紹庭：

本館路跟什麼路？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本館路跟汾陽街附近。

黃議員紹庭：

那是靠近哪裡？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本館路靠近球庭路那邊。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本館路的中間，長度的話是中間。

黃議員紹庭：

喔！就本館路中間，因為我們常去殯儀館都會經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就是那邊。

黃議員紹庭：

所以聽起來黃線有 2 個要聯合開發的站，然後紅橘線可能還有幾個？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紅橘線我剛剛提到有 O9，另外在 R17 就是市運站，台積電裡面有一宗基地，今年的第 2 季左右我們會去做公告，另外在 O4 車站附近原來有一個 YOYO 幼稚園，那個是市政府給我們的土地，我們也準備進去辦理公告招商來做開發。

黃議員紹庭：

聽起來 5 個啊！你唸到現在是 5 個嘛！都在今年 114 年要進行聯合開發的招商嗎？〔對。〕今年會完成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們會公告，因為公告了以後，這種大案子一般都會公告半年、5 到 6 個月，所以我們今年有的是第一季會公告、有的是第二季會來做公告招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第二次發言，謝謝！

黃議員紹庭：

局長，這筆預算我是支持的，因為如果你是為了以後捷運開通之後，聯合開發促進當地的發展等等，你要去做宣傳、要去做規劃，這本來就是該做的事情。好不容易現在高雄有產業進駐，很多捷運沿線的點，可能會有機會做聯合開發，但是我不知道你剛才講的這 5 個，你有沒有比較具體的計劃跟效益評估，有這個東西嗎？局長，有沒有準備？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這邊沒有準備，可是我有初步的評估資料。

黃議員紹庭：

可是你們沒有為議會準備嘛！那你要議員怎麼去審你這個預算呢？你說你要開說明會就編 1 千萬元，議長，我覺得市府的錢很好拿耶！那明年我們要多 200 多億的預算，我很緊張耶！怎麼市政府編預算這麼好編啊！你這個東西搞清楚，你就明明寫 TOD 在上面要做聯合開發的嘛！你每一個站要怎麼做、有沒有效益評估、這個地方有多大的面積、要準備做什麼、招什麼樣的商，你都不知道，你就來要 1 千萬，這不是砍 400 萬或 100 萬啊！議長，這不是在殺價、不是喊價或怎麼樣，是你們到底有沒有針對這個預算怎麼執行，不然市政府開說明會得要交通局來…，當時輕軌也開了很多說明會耶！說明會不是這樣子用錢的。局長，你要發言再補充說明一下。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基本上我們是有資料，我也可以大概報告一下。

黃議員紹庭：

你不用現在報告，我沒有那麼多時間讓你報告。我剛剛講的，你要聯合開發今年要推的那 5 個案，還有最重要的、是效益評估送到議會來，我覺得這個不是砍多少錢的問題，你根本沒有做任何的效益評估，我覺得預算根本不用給你嘛！你用別的钱去開說明會就好了，好不好？我覺得你把報告先送到議會來。議長，以上是我的發言。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還有沒有其他議員要發言。請陳麗娜議員發言。

陳議員麗娜：

局長，你對於聯合開發的部分似乎比較不上心，這也是我比較傷腦筋的，就是你要蓋捷運的部分，大家都如火如荼的進行，但是要把錢拿回來的部分反倒是慢慢來。比如你剛剛講的，在 O4 舊市議會對面麗寶集團那個，那個應該是 2 年前的新聞了吧！是不是？所以一路上面我們在做這些都不夠積極，比如剛剛你在講技擊館附近，那哪是棒球場，那應該是一個滑板場吧！是不是？你看你對你自己所有的土地的掌握度都不夠，你又怎麼樣去做宣導呢？你們自己內部對於自己在這個土地上面要做什麼、要怎麼開發，後續議會最想要得到的訊息就是，開發之後高雄市政府可以得回多少的利益？對於我們大量付出這些捷運的經費，當時我們在算自償率的時候，有沒有真正的實質幫助甚至大於我們當時算給中央的自償率，這樣就是我們要聽的啊！但是我一路上聽不到你講這些東西，我們聽到的，反倒是你對於資料的…，就是不是那麼確切的了解每一個站體開發的狀況。所以我建議，因為小組已經有刪預算，要不就按照小組的建議直接刪除，剛剛雅靜有提一個 900 萬就會產生分歧了嘛！有很多人現在可能也在等局長應該要給一個解釋，像紹庭議員就希望還要再進一步做說明，我建議這筆預算是不是就先行擱置，先不要處理它，等再去做完解釋以後，我們再來處理這筆預算，以上是我的看法。也請捷運局要加油啊！你們錢那麼多，每一年都是花大錢的單位，如果你們自己對於自己本身的業務還不夠詳細的話，真的有負民眾對你們的期待。所以我在這邊比較建議的，就是你要加強說明，讓你們自己內部對於聯合開發的部分要更加的用心，這是我認為應該先行擱置的原因，以上。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確認一下你說擱置，是 1 千萬全部擱置，對不對？

陳議員麗娜：

1 千萬。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不是那個 2 億？好，1 千萬全部擱置。好，我們再聽聽別的議員的意見，如果沒有其他意見的話，我們要來做個結論，請劉德林議員發言。

劉議員德林：

針對這筆經費，我是覺得也不用擱置啦！就直接通過，這個是大眾捷運的一個重要經費，怎麼能在這部分已經編的好好的，為什麼要針對大眾捷運的…，沒有提出來更好的理由嘛！所以我主張這條不要擱置也不要…。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的意思是不要刪就對了。

劉議員德林：

不要刪也不要擱置。

主席（康議長裕成）：

目前有 3 個版本，刪 400、有刪 900 還有擱置，現在目前有這樣子的意見。

劉議員德林：

我的意思，這個部分還是要回歸預算本身的精神，這本來就是應該要去執行的一些重要的預算嘛！

主席（康議長裕成）：

黃香菽議員你們討論一下，你們的結果要怎麼樣。黃秋嫻議員請發言。

黃議員秋嫻：

我個人也代表北高雄堅持希望這筆預算能夠保留，因為我們預算編列了這個科目就要讓它執行而且還要看它的成效，捷運局來說其實在北高雄對我們的捷運來說，每個沿站做聯合開發，我覺得它的成效非常好，未來我們北高雄的市民也非常期待。針對市民的期待跟他們的業務有沒有什麼落差，我覺得他適當的去做一些宣導跟推廣是有必要性的，讓市民朋友知道，市政府要如何去做捷運沿線的聯合開發，而且開發以後的效益也要市民朋友多支持啊！像現在我們在北高雄捷運從岡山要到下一個岡山漁市場站，這一段是經過岡山市中心，最市中心的位置，這個位置會引起很多市民朋友的意見，我覺得也要給捷運局適當的去做一些宣導跟推動他們的業務，我主張這筆費用要支持保留，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我們是不是先尊重小組的審查結果，就是刪減 400 萬元？不然我們現場有減 900 的、有擱置的、有支持的，因為小組當初是刪減 400 萬元，請黃香菽議員發言，我們這個討論到這裡就好了，請黃議員發言。

黃議員香菽：

這筆預算我們在小組也討論非常久，所以才決議刪除，因為這筆預算是今年才編列的，我們知道很多相關聯性的宣傳費用，其實就在昨天的一筆 80 萬元已經有編了，當然裡面有講到 TOD 概念的這塊，我們在小組也跟局長討論，TOD 聯開這塊你要做什麼宣傳？其實會來投標、會來參與這個聯開案的，都是一些大型的廠商才會願意來做這個，所以你們公告之後，也不需要再去做任何的廣告、宣傳，有意願的、他就會來投標了。這個是局長你答覆我們，你也認為這筆預算刪除，你們是還可以執行的，所以我們到最後昨天才會跟你討論是不是刪減 900 萬元？捷運局的意思也是刪減 900 萬剩下的 100 萬元，你們依舊還是可以做執行，所以我們今天才會提出刪減 900 萬。來，局長讓你講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這個 1 千萬我們原來準備要做的，第一個，當然是施工中的交維宣導，剛剛我有提過，有不少路線、路段，我們今年要來施工，這是第一個。

黃議員香菽：

但是你們前面有編了一筆 80 萬的。〔對。〕80 萬也是在做一樣的東西啊！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也是辦說明會啦！第二個，我們準備要做的是說，實際上輕軌營運了以後，還有 RK1 營運了以後，尤其輕軌還是有一些擦損的交通狀況，對於用路人我們還是要持續做宣導，這是第二個。第三個就是剛剛……。

黃議員香菽：

局長，之前我們就已經討論過了，輕軌的部分其實我們現在已經是委由高雄捷運公司來處理了，〔對。〕所以我們認為高雄捷運公司也應該要做相對應的宣傳，而不是把宣傳的壓力都放在捷運局上面。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第三個部分當然是講到 TOD 和聯合開發的宣導，TOD 和聯合開發的宣導最主要還是會提到說這個開發對地區的發展是有正面效益的，同時它會增加運量。另外一部分就是說藉由這樣子的一個開發，我們可以挹注籌措捷運整個建設的財務，然後也讓市民朋友知道這些。

黃議員香菽：

局長，籌措整個建設財務的這個是針對於市政府內部，你去跟一般的民眾講說我這個地方要去做聯開案，所以我需要做一個廣告說這個地方做了聯開案，然後有沒有有意願的人來參與。我已經跟你講了，你去做這種廣告沒有用，因為會來參與的，我們看了幾間，你現在所有標出去的聯開案其實大同小異，都

是固定的幾間，會來參與的就是會來參與，不會來參與的還是不會來參與，我們依舊認為這種宣傳推廣的費用沒有必要。局長，你回答啊！你忽然停住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當然，持續的宣導當然有它的必要啦！那當然就是說持續宣導的方式、規模還有這一些東西，基本上我們也尊重大會的決議，尊重大會的一個決議。

黃議員香菽：

你認為刪減 900 萬元，你剩下的 100 萬元，你還是可以去支應嘛！對不對？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要我講說可以，我當然很…，不過基本上尊重大會啦！尊重大會。

主席（康議長裕成）：

可以的話幹嘛編這個預算？莫名其妙。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啊！所以我是尊重大會，不過我還是…。

黃議員香菽：

因為這一筆是今年度編列的預算，他們原本是認為之前的預算不夠，但是聽完包括剛剛幾個議員所講的，也是認為說你們還沒有準備齊全，你們就來編列了這筆預算。那我們還留了 100 萬元給你，讓你針對這筆預算可以下去支應，我認為已經是非常足夠了。本來昨天是有跟你討論過是不是要整筆刪除，可是你認為說你還是有必要性，所以我們保留 100 萬元給你，局長回答一下。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這個我們當然最終尊重大會。

黃議員香菽：

你不要忽然不講話。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尊重大會的決議，對。

黃議員香菽：

好啦！我們刪除了預算之後還是希望說能夠把相關議員所需要的資料能夠送進大會，讓議員能夠做參考。當然後續你如果認為不足的，我們後續還有處理的方式嘛！你真的認為說這筆宣傳費你非常需要使用到，那我們後續再來講，好不好？〔是。〕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跟各位同仁商量一下，我們按照議事規則來，按照議事規則來的話，因為

現在有不同的意見嘛！應該是先處理擱置了，然後就以後再討論，如果按照議事規則的話是應該這樣，因為只要通過，它是優先處理，然後其他人就不能什麼減這個、加、減這個。劉議員德林，你最後一位發言，我們再來決定要怎麼做，好，謝謝。

劉議員德林：

既然議長這樣做這個決定，這個小組精神必須要完備嘛！小組今天審議出來就是先 400 萬元了嘛！另外就是另外附加的是不是做擱置或者其他的，這樣子來做。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今天就是二讀了耶！對不對？我們是不是二讀？二讀不能再加或減了，除非擱置。

劉議員德林：

沒有加、沒有減啦！就是說你小組的這個 400 萬元對不對？進大會就尊重小組精神，這 400 萬元就先…。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就是你認為就維持 400 萬元，小組的決議。

劉議員德林：

另外所追加出來的這個金額是否能夠做…，如果說另外，剛剛我們總召也講了，昨天有做協商的部分，是不是還是按照協商的部分來做，這也是一個方式啊！那我在想說，第一個，400 萬元這是小組送進來的，這是要尊重小組精神。那另外其他的那個 500 萬元是不是要擱置或者一併 900 萬元做一次處理，因為昨天如果說按照他們有協商，就必須要在今天來做執行，以上。

主席（康議長裕成）：

協商是國民黨團跟捷運局啦！〔對。〕民進黨團我是不知道啦！

劉議員德林：

也有啦！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不知道啦！

劉議員德林：

有沒有…。

主席（康議長裕成）：

大家意見那麼多，先擱置好不好？擱置，謝謝。（敲槌決議）下一筆。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19 頁，科目名稱：債務付息－債務付息，預算數 2 億 8,434 萬 4 千元。

主席（康議長裕成）：

等一下，剛剛是那個 1,000 萬元那一筆擱置，其餘的預算照案通過，少講一句。（敲槌決議）謝謝。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19 頁，科目名稱：債務付息－債務付息，預算數 2 億 8,434 萬 4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接下來請拿出貳-5 冊、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主管、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書，黃色本。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不是，他擱的是某一筆。現在是黃色嘛！對不對？就有相對應的那一筆就不能…，譬如說被我們擱置的是第 20 頁那裡，所以第 17、18、19 頁這裡有沒有被擱置的？沒有嘛！只有第 19 頁的那個，就是剛剛講的那個 1,000 萬元的部分嘛！議事組來說明好了，會不會影響？第 17、18、19 頁這幾筆，跟我們前面擱置的有沒有影響？議事組。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向大會報告，昨天擱置的是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的錢，所以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這一本黃色的可能就是不能再繼續往下審。另外，剛剛那個第 18 頁的是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這一個剛剛沒有擱置，只是擱置一小部分，所以這一個是可以繼續審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現在問你的是第 17 到 19 頁可不可以繼續審？你講那個那麼多，不明確。來，第 17、18、19 頁可不可以審？可以嗎？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可以。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 20 頁不行，對不對？第 20 頁這個 2 億 9,559 萬 8 千元，這個其中的 1,000 萬元是被我們擱置的，但是其餘並沒有被擱置，是不是？這樣好不好？就是第 20 頁的只有第 4 項的那裡，因為剛剛被我們擱置了！所以我們這裡也擱置！對不對？這樣我們才會有進度！我們一頁一頁來看，第 21、23 頁沒有被擱置的嘛！對不對？所以第 4 頁整個這個，土開基金第 4 頁這個從第 17 到 23 頁我們現在繼續審，這樣好不好？好，不影響，剛剛唸的是第 17 頁，有沒有意見？

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過來，下一頁。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18 頁，工作計畫：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預算數 4,539 萬 2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19 頁，工作計畫：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明細表，預算數 2 億 2,759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20 頁，工作計畫：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預算數 2 億 9,851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修正通過。其他業務收入－其他補助收入，預算數 2 億 9,559 萬 8,000 元-其中，4.捷運與輕軌、營運與施工等業務宣導、大眾捷運場站及毗鄰周邊地區發展，TOD 概念業務宣導與推廣市府補助，預算數 1,000 萬元，刪減 400 萬元。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我們剛剛把捷運局的支出那個 1,000 萬元的部分擱置，就是變成這裡的收入。所以我們現在做的決議就是這個 1,000 萬元的部分擱置，然後其餘的預算照案通過，這樣對不對？好，1,000 萬元的部分擱置，其餘的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下一個。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21-23 頁，工作計畫：勞務成本明細表，預算數 8 億 4,704 萬 1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24-27 頁，工作計畫：業務費用明細表，預算數 4,995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修正通過。其中第 26 頁，業務費用－業務費用－服務費用－印刷裝訂與廣告費－業務宣導費，其中 2.捷運與輕軌、營運與施工等業務宣導、大眾捷運場站及毗鄰周邊地區發展 TOD 概念業務宣導與推廣，預算數：1 千萬元，刪減 400 萬元，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這個就是剛才 1 千萬元的支出，剛才那個是 1 千萬元的收入，所以這一筆預算第 26 頁 TOD 這個 1 千萬元我們擱置，其餘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28 至 29 頁，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預算數：20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30 至 31 頁，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預算數：113 億 9,299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32 至 33 頁，業務外費用明細表，預算數：10 億 340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34 至 39 頁，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預算數：37 億 6,868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40 頁，資產折舊明細表，預算數：一、本年度 (12 月底) 止資產總額：386 億 6,882 萬 6 千元。二、本年度應提折舊額：8 億 4,245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41 至 42 頁，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預算數：

一、輕軌建設及相關費用：本年度舉借數 64 億 6,926 萬 2 千元，本年度償還數 43 億 8,406 萬 9 千元，預計債務餘額 64 億 6,926 萬 2 千元。

二、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一階段建設：本年度舉借數 10 億 8,074 萬 9 千元，本年度償還數 8 億 9,508 萬元，預計債務餘額 10 億 8,074 萬 9 千元。

三、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 A 階段建設：本年度舉借數 16 億 3,004 萬 8 千元，本年度償還數 15 億 9,951 萬 3 千元，預計債務餘額 16 億 3,004 萬 8 千元。

四、黃線捷運建設：本年度舉借數 134 億 7,910 萬 1 千元，本年度償還數 63 億 4,482 萬 6 千元，預計債務餘額 134 億 7,910 萬 1 千元。

五、捷運紅橘線自償性債務及軌道建設計畫地方配合款：本年度舉借數 315 億 9,911 萬 3 千元，本年度償還數 295 億 7,790 萬 4 千元，預計債務餘額 315 億 9,911 萬 3 千元。

六、小港林園線捷運建設：本年度舉借數 21 億 2,142 萬元，本年度償還數 11 億 5 萬 1 千元，預計債務餘額 21 億 2,142 萬元。

七、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 B 階段建設：本年度舉借數 2,445 萬 8 千元，本年度償還數 0 元，預計債務餘額 2,445 萬 8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請陳麗娜議員發言。

陳議員麗娜：

針對這個是我們跟銀行的舉借，然後分年攤提，我能夠理解，我現在回頭問第 35 頁的部分，因為已經敲過了，但是我想了解黃線的 Y10 土地開發案，它是做專案讓售的部分，專案讓售它的面積有多大？因為它是一塊抵費地，但是它比較不一樣的是，它可以 15 年不定期支付價款，這個做法比較少見，請局長說明當時會這樣子設定的原因是什麼？因為你 15 年的攤提我們都知道最近利息的變化滿快速的，上上下下，所以這樣子的攤提對高雄市政府是有利的嗎？你講一下 R20 也是一樣專案讓售的土地，而且它可以分 10 年支付價款，這兩塊土地的情形跟它為什麼要這樣做？請局長回應。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Y10 車站是黃線第一宗聯合開發的案子，這個基地位在台鐵的民族站，就是民族社區對側的地方，這個是 71 期的土地重劃區，是平均地權裡面的抵費地，為了要籌措整個建設的財源，所以市政府這邊作價投資到整個基金來，作價投資到整個基金來因為它的金額 34 億多是滿大的，所以分 15 年，這個面積大概 7600 平方公尺，是特定的商業專用區。另外 R20 就是後勁站…。

陳議員麗娜：

它的意思是說地政局把土地給你們，所以它做了一個作價 15 年的攤提，事實上它是一個紙上的作業，並沒有真正數字上的問題，是這樣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有，它公務預算有編錢給我們，這是公務預算編錢到基金來，基金我們再…。

陳議員麗娜：

再給地政局的土開基金。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它實際上是有。

陳議員麗娜：

所以它還是有一個資金流向，再把錢回去土開基金裡頭，所以是我們是公對公的部分就對了，將來如果捷運局要把這塊土地做任何開發的時候，它的錢再回到捷運基金嗎？建設基金還是？…。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這個已經招標了，這個案子已經有投資者，第一個，捷運局會分到捷運局應該分的，這個都市計畫回饋的部分，然後我這個捷運設施回饋的部分，其他的會到軌道建設基金，就是到土開基金裡面。

陳議員麗娜：

所以地政局也不會跟你要，譬如說在每一年的價格可能會有波動，它會有一個調整的部分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這個價錢已經定了，市價已經定了。

陳議員麗娜：

還是會做調整就對了，後續請把 Y10 跟 R20 兩塊的狀況提供資料給我。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陳美雅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局長，昨天我有詢問高雄市政府，在推這些大眾運輸我們自償的部分高達 1,500 億，昨天你沒有時間回答詳細說，針對這些部分我們要透過什麼樣的方式，來負擔高雄市自己要負擔的自償額？我在這邊呼籲中央，應該要更多比例給我們這些大眾運輸的經費，畢竟高雄市未來整個大轉型我們要有許多科技大廠進來，我們勢必要透過許多的大眾運輸讓民眾更加的便利，不管上班、上學都需要大眾運輸，代表我們城市一個進步的象徵。但是我們還是非常憂心高雄市的財政狀況，請局長告訴大家，目前你們的規劃，這些長期債務的舉借跟償還，我們現在透過那些方式？除了土開，你的土開方式是用聯開？還是我們市

政府自己去招商？是用哪些方式？請局長說明目前這幾條線的情況為何？就是黃線為何？延伸線為何？紅橘線的延伸線的部分？請你分別跟大家說明狀況。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有關現在已經核定的計畫，包括黃線、小港林園線、岡山路竹延伸線，還是輕軌，我們都是按照中央的規定，它有這個 TOD，剛才講的不管是聯合開發，還是土地開發，都是開發。第二個是 TIF，我們叫做租稅增額，另外一個叫增額容積，因為這是一個自償的計畫，所以未來它還會有至少 30 年的票收收入，等等這些全部加起來就是一個計畫可行的，這是一個。另外有一部分的錢，非自償的部分，除了中央負擔大部分以外，市政府會透過公務預算，還有像剛剛所提的像 Y10、R20 這些土地，作價到我們基金來，捷運局去辦理開發。這些錢會用在市政府非自償的部分，基本上按照這樣子的作業，目前我們整個案子在推動，基本上對於整個財務的推動還是審慎樂觀的。這部分跟議員做說明。

陳議員美雅：

局長，你說非常的樂觀，現在針對土地的部分你們去做土地開發，可能是自己招商或者是聯開，你說有這兩個方案對不對？〔對。〕目前聯開有幾個案子？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目前聯開簽約的有 5 個案子，有 2 個案子評選完了，大概第一季我們就會簽約。這些錢目前為止，市政府可以拿到的權值大概有 350 億左右，換句話說，市政府未來在這一部分，我們是有能力持續去負擔相關的捷運建設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像之前你們有些土地開發，你們是把它給了捷運公司讓他們去做開發，這部分的收益似乎並不是回到局本部，不是回到捷運局。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這是另外一個部分。

陳議員美雅：

這個部分未來怎麼辦？幾年後才能回歸市政府？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高雄捷運是獎勵民間參與，它是一個 BOT，它的年限是到民國 126 年，在這個之前，我們現在設定地上權給高雄捷運公司去使用受益，到 126 年以後這一些資產全部都是市政府的。在這一段期間裡面，捷運公司去做開發，他要向我們付租金，付土地的租金，是這樣子，它是兩個…。

陳議員美雅：

捷運公司付給你們的租金大概一年是多少？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大概 3,600 萬左右。

陳議員美雅：

3,600 萬，然後你知道你們剛才的報告當中，一年光是債務利息就幾億嗎？

剛才一下就讓你們過了，因為這是必須要去負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這是當然…。

陳議員美雅：

這個加起來幾億？一年債務的利息支出是多少？利息支出，你告訴大家。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2.8 億左右。

陳議員美雅：

剛才就讓你們過了，我也沒有特別問。因為是一定要支出的。但是你想想看，捷運公司能夠給我們的就是 3,600 多萬，但是實際上光是利息的支出而已，還不要說我們現在要償還自己這些自償額的部分，3,600 多萬只有從捷運公司回來這邊。我這邊要了解，那麼票務的收入，現在也是捷運公司所有，那什麼時候會回歸到市政府，因為他們回饋給高雄市政府的比率真的太少了，因為連…。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是。〔…。〕那票務的收入當然是歸捷運公司，因為它是整個 BOT 的案子，捷運公司去營運。可是按照 102 年修約了以後，他如果有賺錢的話，扣掉他必要的費用以外，他要全數回歸到市政府這邊來。〔…。〕第一個，因為最近整個疫情，然後戰爭等等的狀況並不是很好，所以最近幾年是沒有這樣子的回饋，這是第一個。第二個，他在使用的部分，他會每年回饋 100 萬基本上的費用。〔…。〕這是營運的回饋金。〔…。〕對，他要持續的成長。〔…。〕是。〔…。〕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我們休息一下。（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講好了沒？李雅靜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局長，針對這筆預算，長期債務舉借的部分，我們有沒有發行過綠色債券？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們發行了兩次，在 113 年的時候我們發行了 20 億，這個是兩年期，就是去年跟今年，這是第一個。第二個，也承蒙財政局的協助，他跟櫃買中心協調好，從今年開始，我們會有兩年期的 5 億，還有三年期的 11 億，還有五年期的 9 億，合計是 25 億。這 25 億的利息前兩個是 1.58%，5 年期是 1.59%。

李議員雅靜：

這樣可以為債務付息的部分帶來什麼樣的效益？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第一個 25 億的部分，一年大概是到 1,000 萬左右。另外所提的 20 億的 1.27%，也大概是 1,000 萬，一年大概可以省掉 1,800 萬到 2,000 萬之間的利息支出。

李議員雅靜：

除了綠色債券以外，還可以用什麼樣的方式讓長期舉債跟利息的部分可以稍微不用那麼緊張。還有沒有其他的方法？你們有沒有去思考過，除了舉新還舊以外，還有沒有別的方式呢？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商業上的東西我比較不了解，不過第一個就是剛講的綠債。第二個，可能像有些公司的 CRS，還是相關公司自理的債，這我就不清楚，但是我曾經在一般的雜誌上看過。

李議員雅靜：

這個編列在捷運局，你不可能永遠都是舉新還舊，還有沒有別的方法？我覺得你可以去透過其他公部門，包含你剛剛提過的財政局，財政局局長對這個就滿專精的。〔是。〕你甚至可以去查看有沒有其他，因為我看土地開發的部分，我們現在現行的土地，譬如說標租出去，都是用標租的方式？還是用公告地價加幾成？我覺得你們土地開發的收入很慢、很少，還有沒有其他的方式呢？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可能內部要再討論，我們會來持續的研究看看有沒有更好的方式。除了剛剛講的綠債，還有其他債務以外，看還有沒有其他的方式可以節省利息的支出。

李議員雅靜：

這樣你一年幾億？28 億嗎？利息 28 億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2.8 億。

李議員雅靜：

對不起，看錯，2.8 億，如果綠債的部分才 1,000 多萬，那趕不上，加減有，但是沒有太大的成效。我們再想想看有沒有別的方式好不好？〔好。〕不然每年 2 億多的預算去償還這些利息，對於高雄市政府來說，是一筆很大的負

擔，這一筆預算如果花在工務局或水利局的一些公共工程上，其實會有很大的效益。這個還是要麻煩局長，我們期待今年你們會有創新的作為，減輕我們對於舉新還舊利息的壓力，〔好。〕這個再麻煩局長，我會追這個議題，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明澤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明澤：

局長，這一屆如果依照中央的財產劃分法，如果這樣通過，會不會影響到我們捷運以後的進度？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有關財劃法，我們現在不是很清楚，不過我們有很多計畫都已經核定了，核定的話，中央如果沒有按照原來規劃的經費到位，在我們的合約執行上是會有一些困擾，會有爭議跟訴訟的相關案，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我們現在有一些計畫正在報核，這些計畫報核的時候，我們現在正在走程序，我們也希望這些報核的計畫能夠按照期程能持續的推動，不要有一些變化，以上。

陳議員明澤：

這一次財產劃分法如果依照立法院通過，今年來執行的話，的確會遇到困難，如果沒有執行，當然是可依照這個進度來走，現在還在走一些憲法的程序，所以的確來講是會影響到高雄市大型建設，我們可能小型的還影響不大，都是中央的一些經費補助，才會影響得很大。所以我很擔憂，這個財劃法如果執行的話，對我們未來捷運的進度會受到影響，這個非常嚴重，你們要有因應之道及策略。如果真的沒有辦法擋，硬要實施的話，這個對我們未來的大型建設，還有我們的輕軌、捷運，這個都會影響到很大，所以我想你們要有一個因應措施要如何來做，不然我們議會縱使給你通過、給你支持，中央沒有經費，你們要怎麼做？明年度又要編什麼預算來改變，這個非常會影響一些後續的執行。

我們有一個輕軌捷運增額容積採取，因為它是由 100%計算整體相關的法令，就是增額容積是用 100%來做籌備的基金，籌劃的基金因為現在中央好像有一些看法，還有監察院的看法是，目前來講都是要用市價，所以你們要因應出來，這一點你有什麼看法，還有具體內容是不是能夠提供給本席了解？

捷運本館路那一段，是工信標的，工信啊！〔對。〕這個財務結構要了解一下，我覺得從上市公司來看，它的財務結構很多都非常不好，而且一些工程被求償很大，這個你要了解一下。這個有時候工程沒有辦法，財務不健全的話，

會影響到以後的品質還有施工進度，這個要注意。你要了解一下，它好像資本額才幾十億元，是 49 億元，股價 9 元 9 毛，有時候看整體的市價就知道這個公司不太理想，有時候標的話，你們要特別注意，還有它相關的一些對於整體開工說明會是不是有落實，還有它的一些進度怎麼樣，你們都要做追蹤來了。〔好。〕這方面做書面補充資料給我，好不好？〔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個部分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請陳麗娜議員二次發言。

陳議員麗娜：

局長，你知不知道高雄市整體預算怎麼分配？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整體預算的……。

陳議員麗娜：

我看你局裡面的預算都不是太清楚，你知道所有高雄市政府各局處的預算，是依照什麼樣的計畫來做分配的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局處嗎？請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這個我還要再深入。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不清楚？〔對。〕我再請問，你對於中央整體一年有多少稅收清楚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這個我不清楚。

陳議員麗娜：

你也不知道嘛！你認為這一次財劃法劃分下來，高雄市一年統籌分配稅款可以增加多少，你知道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有關心過，不過具體的數字是沒有很清楚。

陳議員麗娜：

不知道，對不對？〔對。〕好，所以能不能影響你能夠判斷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是擔心我的計畫，對。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擔心，大家會認為中央會排擠預算金額，但是大家知道嗎？整體全台灣拿走 3,475 億元，事實上是占整體稅收 11%，所以原先以前是 25：75，就是地方發 25%，中央收 75%，我們也不過地方多拿 11% 回來，中央還有多少錢？很多嘛，對不對？所以是不是我們的市長有在講，對高雄還是不太公平，應該高雄還要再更多，有沒有？市長有沒有這樣講？〔是。〕我認為高雄值得更多，那應該還要再繼續爭取，但是很遺憾的是民進黨沒有版本，中央也沒有版本，現在出來是國民黨的版本，所以我覺得這件事情如果大家要針對財劃法來做相關言論的發言，我比較期待的是大家先去做一下功課，了解這件事情到底對高雄市的財政有沒有好處，然後再發言會比較中肯；不然的話，這樣一講下去，如果這件事情不成功，我們可以增加 245 億元的錢就飛走了，是不是？本來這個計畫是可以幫我們統籌分配稅款增加 245 億元，但是你知道如果每一年的年底，陳市長因為小英總統的愛戴，我們每一年拿回來在賸餘款部分，也不過就是給予我們 60 億元到 80 億元，所以這樣可以增加 245 億元的這個錢，將來怎麼會對捷運沒有好處呢？甚至是對學校操場，不用再跟中央來申請 300 萬元的操場費用，各項的廁所修繕、建築物修繕都有幫忙，所以我比較期待。因為大家聽我講，也許你們也覺得不知道事實狀況如何？我的建議是回去大家把它研究清楚，因為在場的你們都需要了解，因為你們各個局處對於預算的掌握度如果不知道，將來你們寫中央計畫，你們也不知道該怎麼辦，而且中央將來…。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 41-42 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接著下一頁。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43-43 頁，工作計畫：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預算數：期初基金數額 93 億 1,872 萬 5 千元，加：公庫增撥數 4,830 萬元，期末基金數額 93 億 6,702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44-44 頁，工作計畫：遞延費用明細表，預算數 2 億 3,521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對不起，陳美雅議員。

陳議員美雅：

第 44 頁剛才敲過嗎？我現在是在第 43 頁。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 44 頁我剛剛敲了。

陳議員美雅：

聯開這個案子嗎？為什麼寫「遞延」？

主席（康議長裕成）：

現在是第 44 頁。

陳議員美雅：

第 44 頁，對。不好意思，局長，我想請教這個聯開的案子。局長、主席，我想確認聯開的案子是在這一頁裡面嗎？捷運 O9 的聯開案。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不是這個。

陳議員美雅：

不是，是不是？〔對。〕你們這個遞延費用是指什麼？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這個遞延費用是這樣，就是 O9 中正體育場已經有一點老舊，然後爲了配合整個運動園區未來的開發使用，所以未來辦理開發的時候，這一部分能夠有部分的費用，是當成我們未來整個開發裡面的一些成本，所以從 110 年、111 年就開始做那個地方的整理。

陳議員美雅：

不對啊，你上面明明寫是爲了聯開的運動場區需要進行運動場的改造計畫。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我講錯了。

陳議員美雅：

我問你爲什麼它會被列爲是遞延費用？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講錯了，我剛剛講錯，沒有錯。

陳議員美雅：

因為它是聯開案的其中一環，不是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是，聯開案的開始費用，對。

陳議員美雅：

對啊，所以你就是答非所問，你故意要呼攏議會嗎？我覺得這一筆應該要擱置，請你說明清楚。〔好。〕因為剛才我一開始在問你的時候，你還跟我否認這一筆是跟聯開有關。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不起。

陳議員美雅：

請你說明清楚，因為剛才我一開始問你的時候，你還跟我否認說，這一筆是跟聯開有關，這筆裡面還有運動場整體的整建之外，為什麼運動場的整建是放在捷運局，而不是運發局呢？我也不理解啊！這筆提擱置，因為你剛才回答的時候就唬弄大會，明明上面就寫得很清楚啊！這個就是為了聯開需要，去做了相關的改造計畫，你就是用遞延費用的名稱，為什麼它是用遞延費用，是法定科目要這樣寫嗎？還是什麼樣的意思？你剛才的回答，居然是說這跟聯開沒有關係，我請教你，這邊有沒有一個聯開案呢？〔有。〕有，對不對？〔對。〕那一開始你為什麼說不是、沒有？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直接反應錯了，我再說明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再說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這個是配合整個 O9 運動園區的聯合開發，這個費用由捷運局先來墊付，它分四年執行，裡面包含了第一個，整個舊有的體育館未來做 high line 的步道，這是第一件事情。第二件事情就是配合未來的聯合開發，未來這邊有三宗基地，O9A、B、C，O9A 現在已經正在公告中，旁邊有一些路比較小的，譬如輔仁路 7 巷、輔仁路、四維路，我們會做拓寬，另外旁邊由公園處做一個公園等等，這些費用由我們先來支付，未來是列為開發的成本，這個我們會持續去做開發的公告。

陳議員美雅：

我請教你，這個成本都是由捷運局來支應，那未來你們預期可以回收回來的收入有多少？我現在只看到其中的一筆，光是這個運動場的整建，我現在也沒有看到運動場的整建包含哪些計畫、哪些項目，你說得出來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整體市政府有個別的分工，譬如道路的…。

陳議員美雅：

現在預算是匡列在土開基金，所以是由你們來支應這筆經費，我想要了解的是所有整個運動園區的開發包含哪些項目，你並沒有提供給我們資料，你有告訴我們嗎？請你說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第一個就是剛剛講的體育場上面的步道開闢，這是第一個。

陳議員美雅：

我時間有限，我先提擱置，第一個，我還是要表達我的態度，我認為我們在議會質詢的時候要互相尊重，我們不希望官員們睜眼說瞎話，明明你們上面寫得很清楚就是這個部分，因為這個聯開的案子，局長好像故意要迴避聯開這兩個字，我覺得有一點詭異，到底是不是要圖利財團呢？所以把可能財團在聯開的時候，應該由他們負擔的經費，由我們市政府來負擔，有沒有這個疑慮呢？我們是打了一個很大的問號。從剛才局長一開始答復我的時候，我覺得這個態度我不太能夠接受，所以這筆我先提擱置，我想市民朋友也會很關心，整個聯開案對未來高雄市的發展也很重要，但是相關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先請坐，陳議員，我剛才已經敲過了。〔…〕我已經先敲過了才看到你，就是那個角落會最看不到，你知道嗎？我也覺得很奇怪，那個角落每次都沒看到，真的！但是已經敲過了。〔…〕剛剛已經敲過了。〔…〕我已經都敲過了，因為我看現場沒人舉手，我就敲了，但是我敲的那一剎那，其實我們的問題都是我敲的那一剎那正好看到你，可是我的手已經沒辦法停了，好，我以後要看著你敲，好不好？〔…〕我還想說可不可以商量一下，我們把捷運局的預算審完，因為後面還有一個土開基金，土開基金就有三個，我想跟大家商量要不要一起審。〔…〕對，那個因為有問題，我們就把它擱置，那個捷運建設基金的部分，哪個部分要擱置大家先看一下，就是不要麻煩他們下午再來，這樣好不好？因為幾乎都是擱置的。〔…〕哪一個部分是擱置？我先處理一下時間，我們時間延長到捷運建設基金審議完畢。（敲槌）

哪個地方擱置，不然就整本擱置啊！好不好？捷運建設基金整本擱置，可是我們還是要回到 56 到 58 頁，陳美雅議員，我以後會看著你敲，不要正好眼睛飄到別的地方，沒看到你，抱歉、真的很抱歉！〔…〕他如果沒有詳細說明，我們那些擱置的就不要讓它過啊！真的啦！就剛剛那個 1,000 萬元的也要去說明啊！好，56 頁到 58 頁有沒有其他意見？還沒有宣讀。〔…〕56 頁到 58 頁擱置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敲槌決議）可是還沒有宣讀，我怎麼擱置呢？趕快補宣讀一下。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56-58 頁，工作計畫：補辦預算明細表，預算數 37 億 5,117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擱置。(敲槌決議)接著捷運建設基金一次唸完，不要分三次唸。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各位議員拿出貳-25 冊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主管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書…。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可不可以把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整本擱置，你就不用再一一地唸，這樣好不好？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整本擱置，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敲槌決議)

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3 點繼續開會。下午從哪裡開始審呢？下午是交通局，下午 3 點繼續開會。(敲槌)

各位同仁繼續開會。(敲槌)請召集人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準備宣讀，請各位議員就座。現在從交通局開始，可以宣讀了。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各位議員拿出機關編號 20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主管單位預算書，請翻開 20-200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歲入預算的部分。請看第 12 頁，統籌分配稅—特別統籌，預算數 1,686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13 頁，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預算數 19 億 7,191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附帶決議：交通違規罰鍰 25%要專款專用，用在於改善交通相關問題。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請宋立彬議員發言。

宋議員立彬：

局長，現在我們的罰鍰撥給警察局的趴數是百分之幾？有沒有逐年調漲？

主席（康議長裕成）：

是警察局還是交通局？

宋議員立彬：

警察局的罰鍰裡面都有撥趴數給…，上次好像是 6%還是百分之幾，現在是百分之幾？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現在是 6.35%。

宋議員立彬：

之前不是說要逐年調漲嗎？本席在四年前就已經開始講逐年調漲、逐年調

漲，你說最高能到 12%，對不對？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總計是含交通局。

宋議員立彬：

最高 4%到 12%嘛！對不對？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跟議員報告，其實我們今年的預算部分，跟道安有關的已經到 19.11%了，警察局占了 6.35%。

宋議員立彬：

對，本席是在問你，從四年前本席一直在推、一直希望交通局在罰鍰上面，給警察局所使用的預算逐年去調高，本席為什麼一直強調讓警察局逐年調高，原因是罰金裡面幾乎來講，60%以上都是警察局所開立的，是不是？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應該百分之百啦！

宋議員立彬：

百分之百嘛！〔對。〕開立了百分之百，出去被民眾罵的也是他們，結果他們使用的預算只使用到 6%多，你覺得公平嗎？所以本席上次有附帶決議要逐年調高到 12%，為什麼還沒有調高？為什麼沒有逐年去調高呢？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因為各局處預算都是局處編了之後，去市府就由主…。

宋議員立彬：

我知道，就是你們市政會議由秘書長去主持、去調配嘛！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就是由主計處跟財政局會去審查。

宋議員立彬：

本席現在強調的意思是，因為你給他 6 點多%，警察局也不敢說不要啊！你多少預算給他、趴數多少給他，他就編列多少的預算，他也不可能跟交通局說我想要 10%，因為在會議當中就被秘書長擋住了。本席想說是否可以從這個罰款裡面逐年調漲，你就自動去逐年調漲，比如 6%、6.5%、7%，最高到 12%嘛！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我們也很支持，因為交通局…。

宋議員立彬：

你很支持為什麼到現在還是 6%多？從上次 4%多到現在有調漲啦！調漲 2

%多。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因為像交通局的部分，我們就一直爭取，所以我今年 3.76 億裡面，交通局是占 11.5%，因為我們有提一些計畫之後，市府就有再多給我們 3 千多萬。

宋議員立彬：

本席想請問你，所開立之預算裡，分配最高的局處是哪個局處？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目前 114 年總共 3.76 億裡面，交通局是占 2.26 億元。

宋議員立彬：

等於 70% 都在交通局？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因為 19.7 億裡面，交通局是占 11.5%。

宋議員立彬：

其他的呢？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其他就是警察局占 6.3%。

宋議員立彬：

沒有，我的意思是，你說 3 點多億嘛！19 億裡面的 3 點多億，19 億都是罰則、都是罰款嘛！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19.7 億嘛，3.76 億的話就是占 19.7 億的 19.11%。

宋議員立彬：

其他的預算跑去哪裡？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其他就是…。

宋議員立彬：

進入大水庫？〔對。〕就進入大水庫，所以等於交通局分配到的是 2 點多億，警察局呢？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1.25 億元。

宋議員立彬：

1.25 億，等於是 19 億多分配到兩個局處扣完之後，剩下全部進入大水庫，對不對？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還有工務局，工務局通常…。

宋議員立彬：

工務局多少錢？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2,500 萬，他每年都 2,500 萬元。

宋議員立彬：

等於說 15 億，幾乎大概 16 億的預算是進到市府的大水庫裡面去做運用嗎？

〔對。〕本席已經提四年了，我不想以強迫性的附帶決議，來做這種調配預算的方式，我希望各局處、交通局應該要知道這 19 多億裡面，百分之百由警察局去執行、開立的，但他們得到相對的預算，是不夠給他們去使用的預算。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其實我們也都跟交大那邊溝通，希望他們能夠多爭取，因為你要提出來之後，市府就會審查…。

宋議員立彬：

代表警察局沒有提出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不清楚啦！這個我不清楚。

宋議員立彬：

你現在講的意思就是警察局沒有提出嘛！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因為我們知道我們想要做什麼，所以就會提出來，所以今年市府又多給 3 千多萬元。

宋議員立彬：

局長，在這次調配裡面，明年開始是否可以來做逐年的調高？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這個我們一直都支持。

宋議員立彬：

請警察局通知，我也會告訴警察局，逐年來調漲給警察局使用。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沒問題，交通局都支持。

宋議員立彬：

上次附帶決議都已經附帶了，附帶這個決議好像都是假的，你知道嗎？沒有什麼意義的。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是有逐年在增加。

宋議員立彬：

所以本席不砍你預算，也沒有要擱置你預算，但希望你們在調配之後，要平均的使用，讓真的有在執行的，能得到更多的預算來做局內使用，好不好？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好，謝謝議員，我們也非常支持，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沒有其他意見嗎？陳美雅議員請發言。有，我現在都有往這邊看。

陳議員美雅：

謝謝主席。局長，我想請教你，有關於我們罰鍰的歲入部分，今年 19 億有比歷年多嗎？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沒有，跟去年一樣。

陳議員美雅：

跟去年一樣，前年呢？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前年應該是 15 億。

陳議員美雅：

我記得是從 15 億，然後慢慢一直逐年調升，對不對？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前年 15 億，去年開始 19.7 億。

陳議員美雅：

所以前年是 15 億嘛！〔對。〕然後去年是 19 億元。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可是前年 15 億元的決算是到 20…。

陳議員美雅：

我知道，決算都遠遠超過你們原本編的數億元。你可不可以告訴大家，我們編的這些罰鍰的預算數，原本你們當初編 15 億的時候，我們在議會審查本來就已經覺得滿多的，結果想不到你們的決算數是超過 20 億以上，你可以告訴大家主要的項目別是哪些，為什麼會這麼高呢？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像去年…。

陳議員美雅：

我這邊還是要再先強調一下，因為我們在新聞局或其他的局處，針對於交通安全的宣導做了很多的這些宣導經費，但是我們卻看到這個罰金罰鍰的數目是節節的上升，為什麼會有這樣的情形發生？你可不可以簡單告訴大家。因為民眾的疑慮是不要把人民當作提款機，很多的民眾會反映，為什麼好像交通的罰鍰一直在被處罰，當然我覺得處罰不是重點，但如果他們是惡性的，該要開罰、一定要開罰，這一定是要嚴懲的。但如果你們是為了要衝金額，讓很多的警察同仁有一定的額度，要求他們一定要開到多少的單數，才能夠去達到這樣的歲入目標的話，就會變相的把人民當成是提款機，我們不希望看到是這樣子的狀況。所以是不是請你針對哪些…，到底這些罰鍰是來自哪些項目？幾個分類跟大家說明一下。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在去年 6 月份有修法、微罪不舉之後，其實警察局給我們資料是，他們每個月的開單數、一個月都少了 2 萬多張，所以去年度的決算，我們現在預估大概只有 20 億，會跟預算數差…。

陳議員美雅：

你說警察局開單數每個月減少了 2 萬多張，所以確實也證明當初你們給各派出所、各警察局他們的額數，訂的標準真的是滿高的，這可能是現況啦！沒關係，我讓你繼續說。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不是、不是，那是處罰條例修法之後、微罪不舉之後，那是中央的法令，因為經過大家的反映，就是微罪不舉之後，警察局的開單數、林局長給我的資料就減少了。所以我們去年度的決算，目前大概是 20 億元，會跟 19.7 億元的歲入是差不多的，沒有像過去到 25 億，主要的罰鍰…。

陳議員美雅：

所以我請教你，之前當 15 億歲入的時候，為什麼決算會到 20 億，這幾年來主要增加到底是哪些項目別？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主要是闖紅燈，闖紅燈占了 17.6%，另外就是高速公路的超速。

陳議員美雅：

闖紅燈是因為科技執法，還是人為開的？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不見得，這不一定，有時候是警察舉發，有時候是逕舉的，所以不一定。另外就是高速公路…。

陳議員美雅：

比例呢？比例上是怎麼樣？我們現在不是有增加科技執法的一些路點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當然有，可是還有一些警察會有一些事故的重點去做舉發，所以這部分我手上沒有…。

陳議員美雅：

最常被舉發的路段，大概是在哪些路段呢？你們有統計資料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現在手上沒有，我可能要跟警察局調。

陳議員美雅：

我希望你們能夠去彙整，就是有些路段是不是標示不明，還是有怎麼樣的情形？因為我們一直在做很多的道安宣導，在這樣的宣導之下，為什麼我們這些處罰的額數還是這麼高，我很納悶。而且高雄市的交通改善情形，也沒有看到變好啊！你們做了這麼多的處罰，但是我們並沒有看到高雄市的交通變好了啊！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們的事件件數都減少，A1 去年減少了 11 個人。

陳議員美雅：

所以你認為做了這些處罰以後，高雄市的交通是變好的，我們交通事故量、案件數是有減少的？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安全是有改善的。

陳議員美雅：

減少多少數目呢？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去年 1 到 12 月，A1 是減少 11 人，A1 就是 24 小時死亡的；A2 減少 1,654 人，所以我們這幾年都逐年在遞減。我跟議員報告，其實我們整個裁罰收入裡面，因為車輛是有移動的，所以本市車輛在本市違規大概占 67%，還有其他縣市開的，不是只有…。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想請教你，違規的態樣會嚴重影響的是哪一種？是闖紅燈、還是哪一種？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都有，像無照駕駛，去年 10 月在…。〔 … 〕事故之後發現就無照啊！那就

是無照駕駛。〔…。〕不是無照造成的，因為…。〔…。〕不是，他就是沒有駕照還去開車，就稱為無照駕駛。〔…。〕無照駕駛它的…。〔…。〕它造成的死傷事故，可能是他未注意車停狀況、闖紅燈，很多原因都可能造成事故，有很多原因。我跟議員報告，其實無照駕駛罰鍰的比例也占了 8.8%，所以這一塊，我們也一直跟很多學校合作。〔…。〕有好幾種，有時候是駕照被吊銷、吊扣了，然後你還是駕車，可是理論上他是不行；另外就是 18 歲以下的無照駕駛。〔…。〕目前我們看到的資料，我們手上沒有，可能要調一下。可是針對 18 歲以下無照駕駛部分，我們有做一些跟教育局合作的關懷。〔…。〕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我要請問大眾捷運正常運作的這一筆罰金罰鍰，我想請問局長，違規旅客執行罰鍰處分的態樣，到底是什麼樣子？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是最後那一筆 8 萬元嗎？〔對。〕這個就是像違規進入軌道。

邱議員于軒：

違規進入軌道喔！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輕軌的軌道。

邱議員于軒：

輕軌的軌道，〔對。〕所以違規進入輕軌的軌道是罰多少？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有裁罰基準。

邱議員于軒：

像不小心擦撞的那個，譬如違反…。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最高 7,500 元。

邱議員于軒：

譬如你可能違規搶快跟輕軌發生擦撞，後續這個求償或者是罰鍰…。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這不是在這裡。

邱議員于軒：

求償是在捷運局？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是捷運公司。

邱議員于軒：

可是你這個是處罰…。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違反大捷法的。

邱議員于軒：

這個 7,500 元，有可能針對輕軌再去增加這個罰鍰的金額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上限就是 7,500 元。

邱議員于軒：

那到底累計幾件？輕軌的部分。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請科長回答，好不好？

邱議員于軒：

你把態樣整理給我，好不好？〔好。〕我先擱置，還是你現在有辦法講，你有辦法講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有 10 件。

主席（康議長裕成）：

應該可以提供資料嗎？

交通局運輸監理科李科長啟清：

去年 10 件。

邱議員于軒：

所以 7,500 元、10 件的話是 7 萬 5,000 元，所以全部都是輕軌？

交通局運輸監理科李科長啟清：

主要是輕軌。

邱議員于軒：

你們有去分析嗎？因為大家對於民眾誤入輕軌的態樣，其實是滿頻繁的。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主要是汽車誤闖。

邱議員于軒：

汽車誤闖，有什麼方式可以有更積極的作為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其實我們整個導引還有提醒的標誌，已經全部能做的、能擺的空間大概都…。

邱議員于軒：

你去年的決算是多少？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去年的決算是…。

邱議員于軒：

你只編了 8 萬嘛！去年 10 件是 7 萬 5,000 元，沒有別的嗎？

交通局運輸監理科李科長啟清：

去年總共是 7 萬 1,500 元。

邱議員于軒：

所以只有 7 萬 1,500 元？〔對。〕可是你不是說去年 10 件嗎？

交通局運輸監理科李科長啟清：

7,500 元是最高的，有一些…。

邱議員于軒：

所以不是每個都是 7,500 元？

交通局運輸監理科李科長啟清：

有一些是行人的部分。

邱議員于軒：

我覺得其實之前有一個新聞引起熱議，就是對於輕軌的安全，國民黨籍的立委好意說要維護輕軌的安全，所以只是凍結 10%，希望提出研討，結果就被誇大說要凍結輕軌的預算，但是這相關的作為還是端看高雄市政府要怎麼做。這一筆預算因為是歲入，我不會去砍它，我先擱置。但是我希望你們可以告訴我，你有什麼更積極的作為，可以去避免輕軌這種類似的事情發生，因為輕軌一旦又有這樣的事情發生，就會影響營運、影響民眾搭乘輕軌的信心。第二個，大家一直宣導，但很多車輛還是一直搶快，是否有更好的方式去改善這樣子的機制，我認為應該有，像國外可能透過燈號、聲音等等的狀況。

所以這筆 8 萬元的預算，是不是先擱置？然後我們來看你們到底提出哪些積極的作為，因為你也是得回應中央，好不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宋立彬議員第二次發言。

宋議員立彬：

局長，我請問你，在 112 年的決算是 25 億 2 萬 3,790 元，對不對？到 113 年 10 月份，你決算是 14 億 9 萬 5,727 元，對不對？代表你今年的預算應該在 20

億，也代表這兩個月開了 5,000 多萬，是不是這樣？開了 5 億多而不是 5,000 多萬而已？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因為最主要還是在處罰條例那一個預算…。

宋議員立彬：

局長，這個微罪我不管，我是說這兩個月，你既然說已經減少，微罪不罰了，為什麼這兩個月還有 5 億多呢？前面 10 個月才 14 億多，為什麼這兩個月微罪了又 5 億多呢？反而更多呢？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還有應收未收的金額會進來。

宋議員立彬：

應收未收也不可能超過一個月啊！一般來說，兩個禮拜就做處理了嘛！交通裁罰應該都兩個禮拜，很少會超過一個多月的嘛！除非少見，比例不多嘛！本席要強調的是，你每年在開，你編列 19 億多，但你超過 25 億，當然來講交通違規本身就要去罰款沒錯。但我們的用意是要怎麼提醒民眾在行駛當中，不是為了罰款而罰你，而是要告訴你行車上的安全與交通行駛的安全。所以這筆預算，本席是希望告訴你說，在這一個預算二十幾億裡面，你全部把其他 80% 以上都丟入大水庫裡面去，等於是怎麼樣呢？等於是你完全沒有在交通上使用，你了解本席意思嗎？所以在小組委員會審查的時候，交通違規罰鍰 25% 做專款專用，這個附帶決議在幾年前就已經附帶了啊！哪一件沒有附帶專款專用百分之幾，對不對？但有沒有執行嘛！我發覺如果依 25% 來講是 4.75 億，結果你現在編列只有 3 億多而已，也沒有達到 25%，代表這附帶決議到底有沒有真正在履行？如果你明年沒有再做履行的話，本席就會要求刪減到你原本每年所編列的預算金額而已，好不好？可不可以依照議會委員會的執行去做？不要老是附帶決議寫了沒有用嘛！你了解本席意思嗎？〔是。〕

你每年寫的，委員會審查都 25% 要專款專用，但每次決算出來，你都沒有 25%，等於是議會和委員會審議的附帶決議，完全沒有任何作用，對於交通局的執行都完全沒有任何影響啊！那議會在審什麼，乾脆你們自己去審就好了。所以希望每一年開始，只要有附帶決議的，你就要依照附帶決議去做執行，不然的話，下次本席絕對把你們刪減成 1 元。局長，好不好？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陳美雅議員第二次發言。

陳議員美雅：

局長，本席跟你再次的請教，就是有關於這個罰鍰的部分，剛才沒有講完的，我請你在這邊再詳細的說明一下，有關於我們現在罰鍰的態樣，譬如說前五名有哪些？你們在做這個跟新聞局還有其他局處，像這一筆經費，我們有要求 25% 要專款專用，用在改善交通相關問題，你們做了哪些措施？請一併說明回答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這邊資料的前五名就是闖紅燈 3 億多元、占 17.4；高速公路超速 2 億多元、占 12.1；一般道路超速 40 公里內 1.87 億元、占 9.8；再來就是違規停車 1.82 億元、占 9.5；再來就是無照或使用註銷駕照駕車 1.68 億元、占 8.8。

陳議員美雅：

好，請問你們這些專款專用做了哪些改善？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其實在交通局的部分，我們…。

陳議員美雅：

剛才你講的這前五大項主要的違規態樣，你當中做了哪些改善？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因為闖紅燈的部分是一個行為，所以我們現在…。

陳議員美雅：

所以你的意思是，像新聞局裡面編了非常多的交通安全宣導，不要闖紅燈等等這些都無用的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不是，當然是有用。

陳議員美雅：

因為你說這是一個行為，沒辦法去做改善。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所以行為就是要透過宣導，來讓大家知道闖紅燈的後果其實是很嚴重。

陳議員美雅：

你們 25% 的專款專用做了哪些？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們今年的預算是到 19.1%，那個是希望明年達到 25%。

陳議員美雅：

我記得，我們在之前就已經有做過附帶決議了。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那時候是說警察局逐年提高到 12%，上次是這樣，因為法定是至少 12%，那時候警察局的比例比較低。

陳議員美雅：

你們從哪時候開始，至少有做這樣的規劃吧！都沒有啊！現在才開始要做。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有，像去年…。

陳議員美雅：

你預計要做什麼？這個讓你通過了以後。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像去年大概是只有…。

陳議員美雅：

如果經費讓你過了以後，你們要做什麼？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其實在交通局的部分，我們就辦了一些危險路口的改善，還有包括…。

陳議員美雅：

例如哪些？還有前五大，你們所謂的易肇事路口或是罰金罰鍰比較重的，主要是哪些？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那個都有持續在做改善，還有我們…。

陳議員美雅：

有改善是哪些地點，你要說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們每年改善的地點數滿多的，我再提供給議員，因為我們有成立一個小組…。

陳議員美雅：

你的意思是說前五大已經有改善了，〔對。〕現在又變成別的地方是前五大？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因為它就是會在…。

陳議員美雅：

你們已經改善的前五大，曾經改善了哪五大？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像我們今年改善了圓環，在前鎮那邊就做了兩個圓環。另外，我們還做了…。〔…。〕對，那個都是易肇事路口。〔…。〕還有我們做很多標線型人行道，在瑞隆路。〔…。〕對，那都是在改善行人安全，也都是在降低事故。〔…。〕好。〔…。〕對，我們也都會做績效評估，我再提供給議員。〔…。〕對，最近我們在檢討的是高速公路。〔…。〕對，高速公路中正交流道那邊，因為現在排名應該是前一或前二，我們最近也討論完成了，大概有一些方案，不過那個會有一些轉向的限制，所以我們會去徵求大家的意見。〔…。〕高速公路 110，小車…。〔…。〕對，110。〔…。〕對，因為小車是 110，大車好像 100，看路段，可是 110 就是道路設計的安全速度。〔…。〕就是在國道。〔…。〕它在國道上，所以不是交通局的權責。〔…。〕對，國道是…。〔…。〕對。〔…。〕因為國道的情況，要看整個工程設計的安全係數是多少，那個都是有一定的標準，去配這個路段的時速要多少，所以這個可能要請高公局來做檢討。〔…。〕好。〔…。〕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邱于軒議員第二次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因為以前我在財經委員會，我們都會下這個附帶決議。所以我想再次跟你確定 114 年的預算，你的交通違規罰鍰到底是放了多少錢，用在改善交通相關問題？這個比例到底是多少？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3.67 億元。

邱議員于軒：

3.67 億元，所以有到…。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19.11。

邱議員于軒：

19.1 億？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19.11%。

邱議員于軒：

你現在只用了百分之 19.11？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可是去年更低，去年應該 17 多而已。

邱議員于軒：

去年 17 多？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所以今年…。

邱議員于軒：

去年的附帶決議是多少？去年附帶決議應該也是 25% 吧！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沒有。

邱議員于軒：

去年沒有下？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沒有，去年應該是刪 3,000 萬元。

邱議員于軒：

刪了 3,000 萬元。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本來編 20 億元，後來變 19.7 億元。

邱議員于軒：

沒關係，我再問你，它這個附帶決議，你有辦法執行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其實…。

邱議員于軒：

因為這是 114 年，我們希望可以到…。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跟議員報告，我們之前是從 12% 這樣慢慢一直提升到 19.11%。

邱議員于軒：

沒有，議員下附帶決議，你就要尊重跟執行嘛！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所以剛剛…。

邱議員于軒：

現在下了 25% 的附帶決議，〔對。〕你有沒有辦法在 115 年的預算呈現 25% 的附帶決議？如果可以，這附帶決議才有意義，如果不行，沒有意義嘛！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所以我們會朝這個目標。

邱議員于軒：

你不要跟我講朝這個目標，我今天要你承諾，因為這個是對於議會的尊重。你有沒有辦法尊重這個決議，明年 115 年的預算數上面有 25%，如果依照你目前決算大概都 20 幾億元，對不對？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就大概 20 億元。

邱議員于軒：

大概 20 億元，〔對。〕20 億元的 25%，所以你大概要用到…。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要用預算的 25%，因為決算是要事後才會發生，所以應該是我那年編多少，就是 25% 要用在交通安全改善。

邱議員于軒：

所以換句話說，我們今天就確定 25%，所以就是 20 億元的四分之一？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就大概 4 點多…。

邱議員于軒：

20 億元的四分之一，所以大概 8 億元。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沒有啦！4 點多億元。

邱議員于軒：

4 點多億元。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4 點多億元。

邱議員于軒：

你可以達成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因為今年已經編到 3.76 了，所以就是再增加。

邱議員于軒：

沒有，我要問你有沒有辦法執行這個附帶決議，很明確嘛！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交通局當然是會努力去爭取預算。

邱議員于軒：

沒有，你要用這個去跟主計要求，因為這是議會的附帶決議。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當然，主計也都在場，其實他們都有聽到，我們後續明年度編預算的時候，我們就會把這個額度爭取到。

邱議員于軒：

對啊！我們這樣下附帶決議才有意義，要不然如果沒有意義，為什麼我要下這個附帶決議，對不對？而且重點是民眾一直哀哀叫，覺得動不動就罰，小事就罰，微罪就罰，所以我…。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是。〔…。〕可以。〔…。〕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就 13 頁最下面的，我來做個結論，沒有意見的話，我來做結論。13 頁最下面那筆 8 萬元擱置，其餘的預算照案通過。有一個附帶決議，附帶決議的內容是交通違規罰鍰 25% 要專款專用，用於改善交通相關問題。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好，謝謝。（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14 頁，科目名稱：沒入及沒收財務—沒收物變價，預算數 3 萬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15 頁，科目名稱：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預算數 300 萬 4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可以說明一下什麼叫做其他交通業者違規罰款？其他交通業者是什麼？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 15 頁。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主要是包括一些駕駛服務態度不佳，就其他的交通業，因為我們有管計程車、有管公車，還有管公路客運…。

邱議員于軒：

所以其他的就是計程車、公車。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他們如果…。

邱議員于軒：

輪船駕駛這種也算在裡面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那個不在裡面，就是依公路法的。

邱議員于軒：

所以就是計程車跟公車。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依公路法。

邱議員于軒：

你去年決算多少？因為態度不好，應該不會罰很多吧？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可是他如果被客訴…。

邱議員于軒：

態度不好，會罰到這麼多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1至3千元，如果他被客訴的話，我們查證屬實就會罰。

邱議員于軒：

罰了300萬元？你的預算是300萬元，你應該以往都編300萬元吧？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們…。

邱議員于軒：

你的決算是多少？這是其他的，因為你都放在一起了。態度不好，有辦法罰

到300萬元嗎？我們可以罰相關態度不好的局處長那麼多錢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15,115千…，公車的，我們112年決算數是1,500萬元。

邱議員于軒：

1,500元？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1,500萬元。

邱議員于軒：

你的決算罰了1,500萬元？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

邱議員于軒：

300 萬元，你決算罰到 1,500 萬元？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這是…。

邱議員于軒：

態度不好，你罰到 1,500 萬元？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還有拖班的部分。

邱議員于軒：

拖班就罰了…，你是罰公車業者還是公車司機？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業者，都是罰業者。

邱議員于軒：

你罰到 1,500 萬元？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112 年決算，可是今年度到 10 月的話，才罰了 10 幾萬元。

邱議員于軒：

所以我不知道你怎麼罰的，就是我看了覺得莫名其妙，你有 1 年可以罰到 1,500 萬元，〔對。〕然後今年到 10 月也許是還沒有進，對不對？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因為今年…。

邱議員于軒：

是罰了 11 萬 5 千元？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11 萬 5 千元。

邱議員于軒：

但是你又編了 300 萬元，所以今年公車沒拖班，以往公車有拖班？今年業者態度都很好？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因為很多服務品質的評鑑都在努力提升…。

邱議員于軒：

不可能，局長，你不可能有 1 年是 1,500 萬元。你這個預算一定…。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因為前年司機駕駛缺人的問題很嚴重，所以有一家業者拖班，被我們罰了滿多錢，後來做一些路線及班次調整之後，才又…。

邱議員于軒：

可是他們現在是請不到駕駛的問題啊！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可是乘客等於會搭不上，就等不到公車。

邱議員于軒：

所以今年沒有拖班？還是那個業者被淘汰了？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不是，今年就有改善了。

邱議員于軒：

所以從 1,500 萬元降到 11 萬 5 千元？〔對。〕然後你編 300 萬元？我覺得這有問題，局長。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因為說實在其實它是浮動的。

邱議員于軒：

再怎麼浮動，也不可能從 1,500 萬元 down 到 11 萬 5 千元。局長，我覺得你們違規的態樣有問題，1,500 萬元到 11 萬 5 千元，不可能！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因為我們都是一個班次、一個班次在算，所以如果他拖班很嚴重，應該是在 112 年春節過年後，大概 1 個多月拖了 1,000 多班，所以被罰得很重，因為那時候客訴…。

邱議員于軒：

他現在退場了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沒有，他現在把一些路線釋出給其他業者經營。

邱議員于軒：

因為 114 年的預算有到 300 萬元，對不對？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對。

邱議員于軒：

300 萬 4 千元，可是 113 年的預算只有 30 萬元。你到底怎麼編的？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請科長說明一下好嗎？

邱議員于軒：

我覺得這個有很大的問題，哪有一下子 1,500 萬元，一下子…。

交通局運輸管理科蕭科長宛琳：

因為之前駕駛長缺員的問題比較不是那麼嚴重，所以之前大概常態性都編 30 萬元。近期駕駛長缺員的問題比較嚴重，尤其 112 年的時候有 1、2 家業者拖班非常嚴重，所以那個時候的扣罰就比較重。我們為了要讓預算比較符合實際狀況，所以我們後續有增編，大約估計是 300 萬元。這個預算會有些浮動，看當年駕駛員的狀況。〔…。〕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到 10 月是 11 萬 5 千元。〔…。〕現在是 114 年，113 年只編 30 萬元。〔…。〕民眾檢舉。〔…。〕對。〔…。〕1999 我們都會進線，所以其實如果拖班的話，因為會造成…。

交通局運輸管理科蕭科長宛琳：

會用近幾年我們的一些扣罰，估計大約的平均數量去算。〔…。〕應該是說那是去年編的，因為後面業者有做一些改善。〔…。〕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去年 30 萬元。〔…。〕不是，議員，因為這都是民眾客訴的。〔…。〕今年其實就不是那麼嚴重的客訴，當然還是有客訴。

交通局運輸管理科蕭科長宛琳：

在之前大概是 30 萬元，因為 1,500 萬元是比較情節嚴重，後面…。〔…。〕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應該都 30 萬元。

交通局運輸管理科蕭科長宛琳：

前年是 30 萬元，之前都是 30 萬元。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以前都 30 萬元，應該是 114 年第一次把它增加到 300 萬元。

主席（康議長裕成）：

30 萬元收到 1,500 萬元就對了？

交通局運輸管理科蕭科長宛琳：

對。〔…。〕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所以就變成差距太大，所以才會編到 300 萬元。〔…。〕

交通局運輸管理科蕭科長宛琳：

這個我們再…。〔…。〕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給它砍一個吧！砍一個 100，去年才收 11 萬元。〔…〕112 年決算是 1,000 萬元對不對？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1,500 萬元。

主席（康議長裕成）：

1,500 萬元，去年到 11 月只收 11 萬元。〔…〕講出一個道理，看數字確實很奇怪。〔…〕好，我們讓邱俊憲議員發言好嗎？邱俊憲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預算歲入編列有一定的邏輯和計算，既然之前是 30 萬元，議長，我主張刪 200 萬元，剩 100 萬元給他，才 300 萬元而已，討論這麼久。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對，他編得怪怪的。

邱議員俊憲：

100 萬元就是當年目標嘛！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不好？刪 200 萬元，留 100 萬元，召集人？

邱議員俊憲：

1,200 萬元是因為有特殊情節才有這樣子鉅額的罰款收入，乾脆刪 200 萬元，剩 100 萬元，說實在的，100 萬元是否能收到我也很懷疑。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對，到 11 月才收到 11 萬元。

邱議員俊憲：

我覺得能夠討論預算的時間已經有限，現在是 300 萬元，我具體建議就刪 200 萬 4 千元，剩 100 萬元給他。我具體建議這樣，看大會要不要做這樣的議決？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這筆 300 萬 4 千元的預算，我們就刪 200 萬元，4 千元是什麼？4 千元是另外 1 筆。這樣好不好？就是第 15 頁的預算有 2 筆，1 筆是 300 萬元、1 筆是 4 千元。300 萬元那筆，我們就刪 200 萬元，剩下 100 萬元，這樣好嗎？有沒有意見？陳美雅議員 OK 嗎？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16 頁，科目名稱：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預算數 57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 16 頁，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議長，我很遺憾，我知道審查預算的時間不多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不多了。

邱議員于軒：

我今天早上沒有進來，但是捷運局要刪除的金額其實是經過協商的，當時我也在現場，我確定國民兩黨是有協商的，可是我不知道為什麼到了議事殿堂，變成國民黨自己協商，我們不會做這種事情。我認為議會要互相尊重，不應該用這樣的方式。如果政黨協商都沒有效果，後續預算的審議，包括之前有提中午可以不要休息來審，我也可以不要休息來審。可是我們很認真的協商之後，一點效益都沒有，我覺得沒有意義。現場議員也不多，我主張額數問題。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確認一下，早上 1,000 萬元有跟民進黨團協商是嗎？〔…〕你有跟他們協商嗎？〔…〕這樣好不好，如果各位有協商，務必讓主席知道是誰跟誰協商，各黨團要去跟各黨團的議員說明，好不好？〔…〕好，清點人數，現場記名清點。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向大會報告，目前在場的議員有陳美雅議員、鄭孟洳議員、邱俊憲議員、陳麗娜議員、黃飛鳳議員、劉德林議員、林志誠議員、黃紹庭議員、黃文益議員、江瑞鴻議員、邱于軒議員、黃香菽議員、蔡武宏議員，以及主席議長，一共 14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未達法定人數，我們要散會。我請各位黨團的負責人，拜託如果有協商好，務必讓各自黨團的議員都知道，也要讓我知道協商的結果是什麼，好不好？謝謝！散會。（敲槌）